



Policy Brief No. 201602

January 22, 2016

张宇燕: yyzhang@cass.org.cn

东艳: dongyan@cass.org.cn

以自贸区发展加速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①

近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加快实施自由区战略是我国新一轮对外开放的重要内容，是我国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的重要举措。《意见》明确了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的总体原则、战略布局、开放重点领域、保障体系和支持机制，突出体现了战略性、全面性和可操作性，是我国自由贸易区建设的顶层设计文件，是在全球经济格局处于深刻调整期、我国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所提出的重要文件，具有重要意义。

自贸区发展促进中国制造业对外转移和加工贸易转型升级

我国自由贸易区实践在近十余年间不断推进，自中国-东盟建立自由贸易区开始，FTA 伙伴国的范围向全球扩展，FTA 议题深度加强。当前，我国面临的国内外新形势为我国自由贸易区战略调整提出新要求：世界经济格局调整引发全球贸易治理结构变迁，中国经济实力提升要求中国重新确定其在全球贸易治理及国际贸易规则制定中的角色。以全球价值链为特点的新贸易模式要求生产和市场布局的合理化，减少价值链内的贸易投资壁垒。中国“一带一路”建设

^① 张宇燕，经济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研究员；东艳，经济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研究员，国际贸易研究室主任。



要求中国的自由贸易区战略由分散推进向总体布局和有序谈判转型，加强中国与沿线国家的经贸合作。全球经济格局处于深刻调整期，中国外部需求出现常态性萎缩，需要通过全方位的自由贸易区战略，减少对传统发达国家市场的依赖。中国人口红利的逐渐丧失，土地、能源约束，环境恶化要求中国培育国际产业竞争的新优势，通过自贸区发展促进中国制造业对外转移和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中国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需要加强自贸区建设，加快与国际贸易投资新规则的接轨，提高国际化水平，以开放促进国内改革。

《意见》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的精神为指导，明确提出加快自由贸易区战略是促进扩大开放、深化改革，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一环，对建设“一带一路”，维护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我国需要密切关注科学评估与防控风险

《意见》提出了我国加快自由贸易区战略的基本原则，明确自贸区战略是以开放促改革的重要战略，需要全方位参与，同时，重点突破领域是周边及“一带一路及产能合作重点国家”。明确提出我国在自由贸易区战略中坚持互利共赢、共同发展，这与一些发达国家提出的以促进、传播本国价值观为主导的自由贸易区战略有明显不同。同时，强调科学评估与防控风险，随着我国自由贸易区谈判的快速进行，科学评估自由贸易协定的经济、社会影响，加强风险防控，是我国需要密切关注的问题。



我国自由贸易区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急需确定明确、清晰的发展规划路线图。《意见》提出了加强自由贸易区战略的近期和中长期目标，步骤清晰、方向明确。

深度一体化议题已经成为当前 FTA 谈判中的国际通行规则

《意见》明确了进一步优化自由贸易区建设的战略布局。在传统的以周边国家商谈自由贸易区基础上，结合我国新一轮改革开放的战略设计，提出推进“一带一路”自由贸易区的新发展方向，实现了“一带一路”倡议和自由贸易区战略的对接，这一设计对我国对外开放布局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同时，首次明确提出，新兴经济体、发展中大国、主要区域经济集团、部分发达经济体是重要自由贸易区的重要伙伴，在发展双边贸易协定的基础上，重点推进以形成大市场为特点的自由贸易协定，这一规定是在全球经济和贸易增速放缓，全球经贸格局调整的趋势下所做的重要判断。

《意见》从自由贸易区议题的视角层面，明确提出了加快建设高水平自由贸易区的具体实施方案。通常关于自由贸易区战略设计多集中在战略布局方面，《意见》对于开放领域的详细规定，及时明确了全球经贸规则调整进程中，中国在经贸规则方面的实施方案，为我国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形成中国版的自由贸易区范本奠定了基础，这部分的内容具有创新性。

在货物开放方面，以提升全球和区域价值链为重点，在考虑经济安全，产业安全、产业动态发展基础上，稳步扩大对外开放水平，强调互利共赢。在服务贸易开放方面，提出了重点开放的领域，特别是对发展对外文化贸易进行了



详细的规定，加强在服务贸易开放中采用负面清单谈判模式，这些代表了中国服务贸易开放的新特点。投资开放中，提出对外投资保护与优化外资环境并重，双向投资准入。同时，还提出了在自由贸易区内推进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的各项试点等新内容。贸易便利化是当前国际贸易领域的重点问题，《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我促进贸易便利化的具体措施。

《意见》结合我国的发展水平和治理能力，提出了在知识产权，环境保护，电子商务，竞争政策，政府采购等议题谈判的框架性的规定，为未来谈判明确了方向。随着区域一体化程度的加深，深度一体化议题已经成为当前 FTA 谈判中的国际通行规则。这方面的规定表明了我国参与国际经济规则构建的积极态度，同时，表明在接受国际规则中，应与各国自身发展水平结合的态度。

《意见》提出了规则合作、自然人移动便利化、经济技术合作等国际经贸新规则的建设意见。当前，发达国家提出了监管一致性等 21 世纪国际贸易规则新议题。《意见》的相关规定表明了我国在这方面的积极态度和基本主张。

《意见》制定了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的保障和支持机制

保障和支持机制是科学制定自由贸易协定内容、提升自由贸易协定利用效率、化解风险的重要内容，随着我国自由贸易战略的深入进行，战略重点逐渐从自由贸易区谈判为主，向谈判与实施并重转变。这部分的規定具有创新性和突破性，有重要意义。



《意见》进一步明确了上海等国内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我国对外自由贸易区在规则设计方面的联动性和相关性。对破解当前改革探索中中央和地方因事权划分而形成的政策传导瓶颈提供了新思路 and 保障。

《意见》首次提出了建立贸易调整援助机制，对因关税减让而受到冲击的经济主体提供援助，为自由贸易区的发展提供了保障。同时，提出第三方评估的重要意义，并对加强已经生效的自由贸易协定的实施、提高利用率进行了规定，这几个方面的规定都有重要突破意义。

IGI 简介：国际问题研究系列（Inside Global Issues）是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贸易研究室组织和发布的。该系列涉及的研究领域主要为国际经济与贸易；主要成员包括余永定研究员、宋泓研究员、姚枝仲研究员、倪月菊研究员、田丰研究员、东艳研究员、李春顶副研究员、高凌云副研究员、马涛副研究员、张琳博士和苏庆义副研究员。

声明：本报告为非成熟稿件，仅供内部讨论。报告版权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贸易研究室所有，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上网和刊登。本报告仅代表作者的个人观点，并不代表所在单位的观点。

欢迎通过扫描下面的二维码订阅和关注我们的微信公众平台（微信号：iwep_ite，名称：IWEP 国际经济贸易研究）

